

证券代码：872321

证券简称：子宏生态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螺丝塘路 1 号德普五和企业园 5D 栋 4 层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 月 6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刘远宏
6. 会议列席人员：张文华、刘光石、袁力、吴梦姣、张才德、廖盛华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毛先海、HUANG MIN 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终止挂牌的具体原因：

根据公司目前所在行业发展状况、企业自身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发展规划，为了更进一步专注业务拓展，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营与决策效率，经公司慎重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

2、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之后，公司将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与专业技术水平，继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经营，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3、异议股东保护措施：

公司及相关负责人与全体股东就终止挂牌事项提前进行沟通并达成一致，预计无异议股东。如在股东大会审议阶段出现异议股东，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后及时制定并审议披露异议股东保护措施。

4、股票停复牌安排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应当申请其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因此公司股票将于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2023 年 1 月 20 日）起停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

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事宜；
- 4、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一切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就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6 日